

证券代码：600601 证券简称：方正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6-034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长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会对董事会授权有效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正科技”或“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0 日召开了第十三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并于 2025 年 6 月 27 日召开了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等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5 日召开了第十三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调整了“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不再设置自动延期条款。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本次发行股东会决议的有效期以及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相关事宜的有效期均为自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之日起 12 个月。

2025 年 12 月 6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79），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4 日

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645号）。

鉴于公司本次发行尚未完成，为保证公司本次发行事项的顺利推进，公司于2026年7月31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批准将公司审议通过本次发行的股东会决议有效期以及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具体事宜的有效期均自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原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除延长上述股东会决议有效期以及上述授权有效期外，本次发行方案的其他内容以及股东会对董事会授权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本次延长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会对董事会授权有效期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日